

宁波精达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宁波精达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5年8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的定期报告及摘要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、取消监事会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的公告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经核查，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有序实施，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的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精达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8 月 19 日